



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 (试行)

项目名称: 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胸科医院临床教学设备
购置项目

合同编号: _____

甲 方: 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胸科医院

乙 方: 武汉创智空间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5年08月08日



使用 说 明

1. 本合同标准文本适用于购买现成货物的采购项目，不包括需要供应商定制开发、创新研发的货物采购项目。

2. 本合同标准文本为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编制提供参考，可以结合采购项目具体情况，对文本作必要的调整修订后使用。

3. 本合同标准文本各条款带“*”号，如涉及填写多家供应商、制造商，多种采购标的、分包主要内容等信息的，可根据采购项目具体情况添加信息项。



2511B1041659Z

乙方（供应商全称）：武汉创智空间科技有限公司

1. 项目信息

采购项目编号: 0686-251TBI041659Z

采购标的及数量 (台/套/个/架/组等)	医学教育智能综合评测系统	1 套
----------------------	--------------	-----

品牌: 人卫 规格型号: V1.0

涉及信息类产品，请填写该产品关键部件的品牌、型号：

标的名称: _____ / _____

关键部件: ____/____ 品牌: ____/____ 型号: ____/____

关键部件: ____/____ 品牌: ____/____ 型号: ____/____

关键部件: ____/____ 品牌: ____/____ 型号: ____/____

（注：关键部件是指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发布的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规定的需要通过国家有关部门指定的测评机构开展的安全可靠测评的软硬件，如CPU芯片、操作系统、数据库等。）

(3) 政府采购组织形式: ☒政府集中采购 ☐部门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4) 政府采购方式: ☒ 公开招标 ☐ 邀请招标 ☐ 竞争性谈判 ☐ 竞争性磋商

☐询价 ☐单一来源 ☐框架协议 ☐其他:

(注：在框架协议采购的第二阶段，可选择使用该合同文本)

(5)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是 ☒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 ☒否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是 ☒否

(6)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是 ☒否

外商投资企业类型: ☐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7) 是否涉及进口产品: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 金额：_____

国别: _____ 品牌: _____ 规格型号: _____

☒否

(8) 是否涉及节能产品:

☒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 服务器、便捷式计算机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

☒是,《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 服务器、便捷式计算机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是,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级品目名称: 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2. 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 ¥1,875,900.00

大写: 人民币壹佰捌拾柒万伍仟玖佰元整

(2) 付款方式(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全额付款: _____(应明确一次性支付合同款项的条件)

☒分期付款: 签订合同后,供方出具100%金额发票,需方取得全额发票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首款,首款占合同总价的30%,即¥562,770.00元人民币;在货物到货且需方验收合格后,根据财政资金拨付情况向供方支付尾款,尾款占合同总价的70%,即¥1,313,130.00元人民币。如在2025年9月25日前不能到货,供方应在此日期前向需方提供未到货物总价的70%的银行保函,需方在收到银行保函15日内向供方支付银行保函同等额度的合同款。

3. 合同履行

(1) 履约地点: 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胸科医院

(2) 履约担保: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 ☒是 ☐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 银行保函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 ¥1,313,130.00元

履约担保期限: 一年

(3) 分期履行要求: 无

4. 合同验收

(1) 验收组织方式: ☒自行组织 ☐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 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胸科医院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 ☐是 ☒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 ☐是 ☒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 ☐是 ☒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是，抽查比例：_____ ☒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_____/_____

(2) 履约验收时间：(按甲方指定时间进行验收，2025 年 9 月 25 日前送货完毕)

(3) 履约验收方式：☒一次性验收

☐分期/分项验收：(应明确分期/分项验收的工作安排)

(4) 履约验收的内容：(医学教育智能综合评测系统)

(5) 履约验收标准：按产品配置清单验收

(6) 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是 ☒否

(7)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_____/_____

5.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 (1)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 (2)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3)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 (4) 中标（成交）通知书
- (5) 投标（响应）文件
- (6) 采购文件
- (7) 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 (8) 廉洁协议
- (9) 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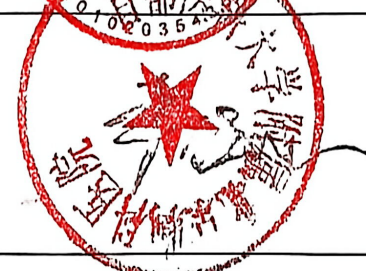
6.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7.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柒份，甲方执伍份，乙方执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具体标的及其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等。

		乙方（供应商）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胸科医院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武汉创智空间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签订日期	2025 年 08 月 08 日	签订日期	2025 年 08 月 08 日
住 所	北京市通州区北关大街 9 号院	住 所（注册地）	武汉市硚口区古田四

	一区		路 49 号同心健康服务产业园 A 栋 1319-4 室
联 系 人	纪婷婷	联 系 人	李一
联系电话	010-89509222	联系电话	18911717644
通信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北关大街 9 号院 一区	通信地址	武汉市硚口区古田四 路 49 号同心健康服务 产业园 A 栋 1319-4 室
邮政编码	101149	邮政编码	430030
电子邮箱	cgzxht@bjxkyy.cn	电子邮箱	104703341@qq.com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110000400686507U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4MA49H7GL87
开户名称	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胸 科医院	开户名称	武汉创智空间科技有 限公司
开户银行	北京银行建国支行	开户银行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宗关支行
银行账号	01090329400120109019965	银行账号	283011000289202

第二节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1. 定义

1.1 合同当事人

(1)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且中标（成交），向采购人提供合同约定的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3) 其他合同主体是指除采购人和供应商以外，依法参与合同缔结或履行，享有权利、承担义务的合同当事人。

1.2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 “合同”系指合同当事人意思表示达成一致的任何协议，包括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中标（成交）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采购文件，有关技术文件和图纸，以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 “合同价款”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 “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 and 材料等。

(4) “相关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提供的与货物有关的技术、管理和其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和质量保证、运输、保险、检验、现场准备、安装、集成、调试、培训、维修、废弃处置、技术支持等以及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5) 其他术语解释，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 合同标的及金额

2.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中标（成交）结果一致。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3.1 乙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地点，按照约定方式履行合同。

4.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签署合同后，甲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检查，并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事项。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相关项目实施工作。

4.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并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规格、质量等内容。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工作并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货物。

4.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缺陷部分予以修复，并按合同约定享有货物保修及其他合同约定的权利。

4.4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未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乙方履约提出任何异议或者向乙方作出任何说明的，视为验收通过。

4.5 甲方应当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不得以内部人员变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拒绝或迟延支付。

4.6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5.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1 签署合同后，乙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5.2 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5.3 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5.4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6. 合同履行

6.1 甲乙双方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如果没有先后顺序的，应当同时履行。

6.2 甲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时，应当先履行一方未履行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履行请求。先履行一方履行不符合约定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相应的履行请求。

7. 货物包装、运输、保险和交付要求

7.1 本合同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指定现场。

7.2 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装卸、交付至甲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7.3 货物保险要求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7.4 除采购活动对商品包装、快递包装达成具体约定外，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涉及到具体包装要求的，应不低于《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标准，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7.5 乙方在运输到达之前应提前通知甲方，并提示货物运输装卸的注意事项，甲方配合乙方做好货物的接收工作。

7.6 如因包装、运输问题导致货物损毁、丢失或者品质下降，甲方有权要求降价、换货、拒收部分或整批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8. 质量标准和保证

8.1 质量标准

（1）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2）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规定。

（4）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

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等。上述文件应包装好随货物一同发运。

8.2 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备合同约定的性能。存在质量保证期的，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合格后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书面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 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 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15.1条规定以书面形式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 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9. 权利瑕疵担保

9.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9.2 乙方保证在交付的货物上不存在抵押权等担保物权。

9.3 如甲方使用上述货物构成对第三人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0. 知识产权保护

10.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商业秘密等权利。因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第三人承担法律责任，退还甲方已支付费用，并承担三倍赔偿金；如甲方先行承担赔偿责任的，相关赔偿额及甲方支出的包括律师费等在内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侵权产品由乙方按甲方要求处理。

11. 保密义务

11.1 甲、乙双方对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泄露、不正当地使用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应当承担相应责任。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由双方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2. 合同价款支付

12.1 合同价款支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及财政管理相关规定执行。

12.2 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原则上应当自收到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迟延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具体合同价款支付时间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3. 履约保证金

13.1 乙方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3.2 如果乙方出现【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情形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且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

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力。

13.3 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后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时间内将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支付。

14. 售后服务

14.1 除项目不涉及或采购活动中明确约定无须承担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1) 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2)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3) 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4) 在制造商所在地或指定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废弃处置等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5)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或者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货物在有效使用年限届满后应予回收的，乙方负有自行或者委托第三人对货物予以回收的义务；

(6)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由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14.2 乙方提供的售后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14.3 如乙方不能按规定时间响应或在合理时间内无法解决问题，影响甲方正常工作开展，甲方可聘请其他机构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15. 违约责任

15.1 质量瑕疵的违约责任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要求及时修理、重作、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5.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影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2) 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如果涉及公共利益，且赔偿金额无法弥补公共利益损失，甲方可要求继续履行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15.3 迟延支付的违约责任

甲方存在迟延支付乙方合同款项的，应当承担【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逾期付款利息。

15.4 其他违约责任根据项目实际需要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16. 合同变更、中止与终止

16.1 合同的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可以在合同价款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并就此与乙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

16.2 合同的中止

(1) 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可以中止合同的履行。

(2) 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1. 经营状况严重恶化；2. 转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3. 丧失商业信誉；4. 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其他情形，乙方有义务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消除相关情形或者提供适当担保。乙方提供适当担保的，合同继续履行；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约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视为拒绝继续履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 乙方分立、合并或者变更住所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乙方没有及时告知甲方，致使合同履行发生困难的，甲方可以中止合同履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 甲方不得以行政区划调整、政府换届、机构或者职能调整以及相关责任人更替为由中止合同。

16.3 合同的终止

(1) 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6.4 涉及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7. 不可抗力

17.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7.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7.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及时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详细报告，以及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证据。

18. 解决争议的方法

18.1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向有关组织申请调解。合同一方或双方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可以通过仲裁或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18.2 选择仲裁的，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明确仲裁机构及仲裁地；通过诉讼方式解决的，可以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进一步约定选择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的人民法院管辖，但管辖法院的约定不得违反级别管辖和专属管辖的规定。

18.3 如甲乙双方有争议的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在争议解决期间，合同其他部分应当继续履行。

19. 政府采购政策

19.1 本合同应当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19.2 本合同依法执行政府采购政策的方式和内容，属于合同履约验收的范围。甲乙双方未按规定要求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造成损失的，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9.3 对于为落实中小企业支持政策，通过采购项目整体预留、设置采购包专门预留、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

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须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20. 法律适用

20.1 本合同的订立、生效、解释、履行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解决，均适用法律、行政法规。

20.2 本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不一致的，双方当事人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修改本合同的相关条款。

21. 通知

21.1 本合同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第一部分《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所约定的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

21.2 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住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等信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

21.3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21.4 通知以送达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22. 合同未尽事项

22.1 合同未尽事项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2.2 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三节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第二节 第 4.4 款	履约验收中甲方提出异议或作出说明的期限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未在乙方货物安装调试完成并通知甲方在约定的期限内完成验收流程对乙方履约提出任何异议或者向乙方作出任何说明的,视为验收通过。
第二节 第 4.6 款	约定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严格按合同标准验收货物/服务,并在验收合格后启动付款流程; 发现质量问题有权要求供应商返修或更换,并追究违约责任; 甲方单方解除合同时,需书面说明理由并赔偿供应商直接损失。
第二节 第 5.4 款	约定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乙方应定期对货物进行检查和维护,及时处理用户投诉和售后问题,确保服务响应效率; 乙方需赔偿因货物缺陷或服务失误造成的损失,并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包括支付违约金或补偿甲方损失。
第二节 第 6.1 款	履行合同义务的顺序	甲乙双方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如果没有先后顺序的,应当同时履行。
第二节 第 7.1 款	包装特殊要求	本合同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除供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均由供方承担以外,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按甲方要求约定的指定现场。
	指定现场	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胸科医院指定场地
第二节 第 7.2 款	运输特殊要求	除包装和运输(如适用,须满足《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外,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装卸、交付至甲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第二节 第 7.3 款	保险要求	货物保险要求:如果货物是按现场交货方式报价的,由供方办理保险,按照发票金额的 110% 办理“一切险”,保险范围包括供方承诺装运的货物。
第二节 第 8.2 (1) 项	质量保证期	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备合同约定的性能。存在质量保证期的,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合格后在质保期 6 年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第二节 第 8.2 (3) 项	货物质量缺陷响应时间	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 1 小时内给予反馈,24 小时内派合格的技术人员赴现场提供免费服务,解决问题,乙方应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第二节 第 10.1 项	违反侵权条款应承担的责任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商业秘密等权利。因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向第三人承担法律责任,退还甲方已支付费用,并承担三倍赔偿金;如甲方先行承担赔偿责任的,相关赔偿额及甲方支出的包括律师费等在内的一切费

		用，由乙方承担，侵权产品由乙方按甲方要求处理。
第二节 第 11.1 项	违反保密义务应承担的责任	甲、乙双方对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泄露、不正当地使用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应当承担相应责任。
第二节 第 11.1 款	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	双方因签署或履行本合同而了解或接触到对方的机密及其他保密资料或信息均应保守秘密，非经对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密、给与或转让该保密信息。保密信息不以本合同期限为限，合同到期仍然要履行保密义务。如有违约，给需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经供需双方协商，给予经济补偿。如果泄密事件给需方造成的法律问题，需方有权予以追究。
第二节 第 12.2 款	合同价款支付时间	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原则上应当自收到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延迟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具体合同价款支付时间在合同协议书 3 分期付款中约定。
第二节 第 13.2 款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	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且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第二节 第 13.3 款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及逾期退还的违约金	如在 2025 年 9 月 25 日前不能到货，供方应在此日期前向需方提供未到货物总价的 70% 的银行保函，需方在收到银行保函 15 日内向供方支付银行保函同等额度的合同款。
第二节 第 14.1 (3) 项	运行监督、维修期限	在验收合格后 6 年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第二节 第 14.1 (5) 项	货物回收的约定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货物在有效使用年限届满后应予回收的，乙方负有自行或者委托第三人将货物予以回收的义务；
第二节 第 14.1 (6) 项	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乙方应提供免费培训服务（培训内容、时间与地点以谈判响应文件为准），直到甲方必要的使用人员能正常使用为止，并指派专人负责与甲方联系售后服务事宜，为甲方提供及时有效的技术支持及服务。
第二节 第 15.1 款	修理、重作、更换相关具体规定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时修理、重作、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第二节 第 15.2 (2) 项	迟延交货赔偿费	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甲方有权通过友好协商方式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或延长质量保证期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
第二节 第 15.3 款	逾期付款利息	受财政资金拨付进度影响造成的逾期支付除外。
第二节 第 15.4 款	其他违约、赔偿责任	因乙方提供产品质量缺陷造成任意第三方人身、财产损害的，乙方承担对第三方赔偿责任、甲方可能支出的包括律师费、鉴定费、诉讼费在内的一切费用，以及甲方

		可能承担的工伤保险待遇等。
第二节 第 18.2 款	争议解决的方法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u>2</u>种方式解决： (1) 向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仲裁地点为甲方所在地； (2) 向北京市通州区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节 第 22.1 款	其他专用条款	合同未尽事项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货物一览表

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中文)	型号	规格配置	产地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交货期	备注
1	医学教育智能综合评测系统	人卫	V1.0	详见产品配置清单	北京	1	1875900	1875900	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	/

投标人名称： 武汉锐创智润科技有限公司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分项报价表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品牌、型号和规格	数量	原产地和 制造商名称	单价	总价	备注
1	医学教育智能综合评测系统	人卫 V1.0	1	人民卫生电子音像出版社有限公司	1875900	1875900	/
2							
3							
4							
5							
6							
7							
总 价 (大写金额) 人民币壹佰捌拾柒万伍仟玖佰元整					小写	1,875,900.00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真由谷公司
投标人名称：武汉创智空间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根据不同科室需求，单独做表)

产品配置清单

序号	配置项名称	厂家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备注
1	医学教育智能 综合评测系统	人民卫生电子音 像出版社有限公 司	V1.0	1	套	/
2	服务器	新华三技术有限 公司	R4900 G5	1	台	/
3	笔记本	联想（北京）有限 公司	Thinkbook 14	5	台	/
4	口袋云台相机	深圳市大疆百旺 科技有限公司	Pocket3	1	台	/



医学教育智能综合评测系统实施方案

(人卫方案)



人民卫生出版社
人民卫生电子音像出版社



支持语音点评、视频截图和图文点评，同时支持标记点评，点击标记内容则视频跳转到标记点进行播放。

产品特点

评测常态化



操作更便捷

海量评分表

01 产品介绍

INTRODUCTION

人民卫生出版社中国医学教育题库为国家财政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是集试题管理、智能组卷、考试管理、随堂测试、数据分析、评价反馈等多项功能于一体的智能题库产品，试题优质、功能强大、服务完善。

出版社以优质资源和先进技术为支撑，构建覆盖我国医学教育全阶段、全层次、全专业的高质量中国医学教育题库，为院校提供教学测评服务和教学资源支持，为医学人才的培养、评价提供有力支持和保障。

产品已经正式出版，发行的音像制品或电子出版物均应使用中国标准书号（简称：ISBN）作为出版物标识。

■ 题库特色 ITEM BANK CHARACTERISTICS



高质量



高水平



高信度



高效度



内容丰富



功能多样



■ 题库已覆盖专业 MAJOR COVERED



基础医学



临床医学



药学



口腔医学



护理学



中医学



预防医学

产品优势

SUPERIORIT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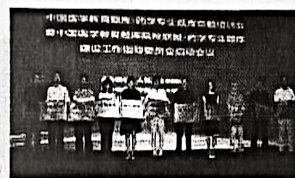
02

二 高水平院校联合建设，顶层设计科学规划

人民卫生出版社联合国内百余所院校共同成立“中国医学教育题库院校联盟”及各专业题库建设工作指导委员会，推进题库建设，保障题库质量，促进优质教育资源普及共享。



2017年3月中国医学教育题库院校联盟成立，2018年5月题库发布



2018年7月中国医学教育题库院校联盟-药学专业题库建设工作指导委员会成立，药学专业题库启动建设



2018年10月中国医学教育题库院校联盟-中医学专业题库建设工作指导委员会成立，中医学专业题库启动建设



2018年11月中国医学教育题库(护理学题库)院校联盟成立，护理学专业题库启动建设



2018年12月中国医学教育题库(口腔医学题库)院校联盟成立，口腔医学专业题库启动建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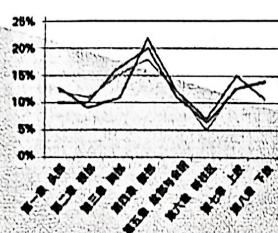
目 试题多维深度标引，审校严格层层把关

命题计划科学合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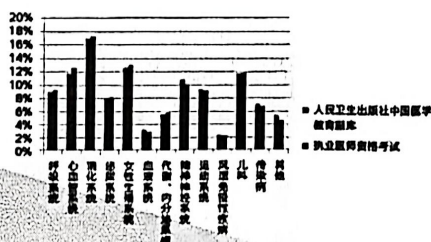
以规划教材为蓝本，以教材知识体系及执业资格考试大纲为框架，综合考虑多重因素，多维度规划各知识点下试题比例，制订学科命题大纲及命题计划表，经专家审核确定，严格执行。

局部解剖学一类试题命题计划表

	知识分级				难度分布					题型分布			大纲要求			
	一类题量	占比	题量	占比	A	B	C	D	E	A1	A2	B1	题量	占比	题量	占比
第一章 总论	80	40	24	16	12	12	40	8	8	44	28	12	40	24	14	2
第二章 颈项部	80	40	24	16	12	12	40	8	8	44	28	12	40	24	14	2
第三章 胸腹部	130	65	39	26	19.5	19.5	65	13	13	71.5	45.5	19.5	65	39	22.75	3.25
第四章 盆部	160	80	48	32	24	24	80	16	16	88	55	24	80	48	28	4
第五章 腹部与会阴部	90	45	27	18	13.5	13.5	45	9	9	49.5	31.5	13.5	45	27	16.75	2.25
第六章 脊柱区	50	25	15	10	7.5	7.5	25	5	5	27.5	17.5	7.5	25	15	8.75	1.25
第七章 上肢	100	50	30	20	15	15	60	10	10	55	35	15	50	30	17.5	2.5
第八章 下肢	110	55	33	22	16.5	16.5	65	11	11	60.5	38.5	16.5	55	33	19.25	2.75



局部解剖学试题分布与规划教材字数比例对比



临床医学专业题库试题分布比例与临床执业医师资格考试阶段考试系统分值比例对比

试题参数深度标引

试题按照规划教材目录和资格考试大纲两套知识体系分别标引，配合难度、认知层次、任务分布等参数，以最细颗粒度的知识点划分满足教学、考试中的组卷需求。



题库编写会议现场

严格试题审核机制

试题完成编写和参数标引后，需经编委、副主编、主编分别审核，再由出版社医学专业编辑严格按照出版标准开展试题审核工作。

实考测试保证质量，持续更新长期使用

全国范围考试测试

针对各专业题库的一类试题开展全国范围实考测试，验证试题质量，根据测试结果对试题和参数进行修订和调整。

2017年至2018年组织开展临床医学题库试题测试，41所院校使用题库试卷开展期末考试及毕业综合考试，共计组织430余场次，超10万人次考生参与。2019年至2020年，组织开展护理学、药学、口腔医学、中药学题库测试，预计参与院校超200所。

试题动态更新调整

题库基于规划教材知识内容和相关专业执业资格考试大纲的变化对试题内容进行修订，同时根据试题实际应用情况，基于大数据分析技术，每年对试题进行增删调整，保证题库常用常新。



实考测试机考现场

一类二类试题系统，满足多种测评需求

中国医学教育题库创新将试题分为两类，一类试题满足院校各类考试需求，二类试题供教师开展日常教学时使用，两类试题不重复。

	一类试题	二类试题
试题特点	经过充分测试，难度参数稳定可信	题型更丰富，覆盖学科更广泛，涵盖知识点更全面
按教材知识结构组卷	组织期末考试、毕业综合考试等	布置预习作业，开展课堂随堂测试、布置复习作业等
按相关专业执业资格考试大纲组卷	开展专业相关执业资格模拟考试	针对考试知识点薄弱环节进行强化训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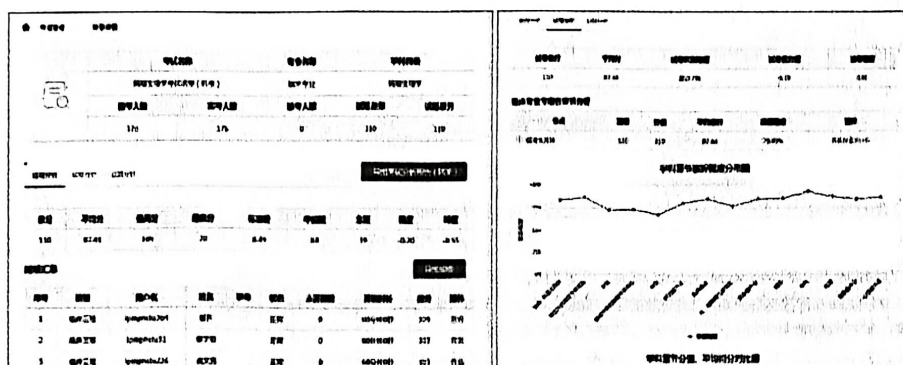
多维可视测评分析，细致反馈指导教学

基于大数据分析技术，进行多层面统计分析，对考试结果形成可视化评测报告，满足院校教学管理需求，同时可以为院校专业认证和审核评估工作提供详实数据。

试卷分析：细目表对试卷组成情况进行统计，根据考试结果对考试试卷进行效度检验和信度分析，详细分析学生知识点掌握情况。

试题分析：对每道试题的难度和区分度进行分析，统计每道试题、每个学生的答题情况。

成绩分析：对参加考试人数及成绩，包括最高分、最低分、平均分、标准差、中位数、全距、偏度、峰度、分布统计等进行详细分析。



私有题库功能强大，多级管理模式创新

院校机构私有题库

为院校提供批量导入、在线编写两种私有试题录入方式，支持对私有试题进行多维度深度标引，对编写入库的试题进行自动查重，同时提供试题审核流程管理功能。院校私有试题与人卫试题可单独组卷或混合组卷使用。

教师个人私有题库

支持教师个人私有试题录入与教学应用，形式灵活，实用快捷。



H3C UniServer R4900 G5服务器

满足数据中心智能计算需求的双路机架服务器

英特尔®，让效能更强劲



卓越的性能提高数据中心生产力

- 最大支持 80 个内核和 12TB 内存扩展
- 最大支持 16 根 Barlow Pass
- 针对 GPU 优化助力人工智能
- 适配 XG310 GPU 助力云游戏及视频处理场景

高可扩展性满足纵向扩展需求

- 高达 41 块内置硬盘支持 RAID
- 最高 28 NVMe，支持 M.2
- 最高 14 个 PCI-E 4.0
- 最多 2 个 OCP3.0 网卡专用插槽

全生命周期管理降低用户TCO

- 基于工业标准的 HDM
- 通过 FIST 实现批量部署
- 支持双因素认证

全面面向现代数据中心的工作负载

专为扩展性、灵活性和高效率而设计

全新一代 H3C UniServer R4900 G5 通过高达 28 块 NVMe SSD 的支持，进一步增强了面向现代数据中心的扩展能力和配置灵活性。

作为一款自主研发的主流 2 路 2U 机架式服务器，H3C UniServer R4900 G5 基于最新的英特尔®至强®可扩展处理器，可实现最高 52% 的处理器浮点性能提升和 42% 的内核数量增加，配合八通道 3200MHz DDR4 内存技术，为用户提供高达 60% 的带宽提升。通过高达 14 个标准 PCI-E 4.0 插槽和多达 41 块内置硬盘的本地存储支持，实现卓越的扩展能力。96% 的电源能效，以及 5-45°C 的标准工作温度设计，为用户提供更高的能效回报。

借助 H3C UniServer R4900 G5 服务器，您可以部署单一平台以解决各种企业工作负载：

- 虚拟化 — 在单一 R4900 G5 上运行多个工作负载以节约占地空间；
- 大数据 — 管理数据量的指数级增长，包括结构化、非结构化和半结构化数据；
- 以存储为中心的应用 — 消除 I/O 瓶颈并提升性能；
- 数据仓库/分析 — 按需找到您所需的信息以制定更明智的业务决策；
- 客户关系管理 (CRM) — 全方位了解您的数据以提升客户满意度和忠诚度；
- 企业资源规划 (ERP) — 信任 R4900 G5 以帮助您近乎实时地运行业务；
- 虚拟桌面基础设施 (VDI) — 部署远程桌面服务以利用几乎任何设备随时随地为您的员工提供其工作所需的卓越灵活性；
- 高性能计算和深度学习 — 通过在 2U 空间内提供多达 4 块双宽 GPU 卡或 14 块单宽 GPU 卡，助力机器学习和人工智能应用。
- 云游戏和视频处理 — 通过 2U 空间内部署最多 4 块 XG310 GPU 卡，助力云游戏和视频处理场景的高性能应用。

为了支持您的异构 IT 环境，R4900 G5 服务器可支持 Microsoft® Windows® 和 Linux 操作系统，以及 VMware 和 H3C CAS 环境。



H3C UniServer R4900 G5

产品说明

计算	最大支持2颗英特尔®至强®第三代可扩展处理器或两颗锐龙™处理器系列，单颗最多40个内核，最大功率270W
内存	最大支持32根DDR4内存，最高速率3200MT/s，支持RDIMM或LRDIMM 支持16根英特尔®傲腾®持久内存PMem 200系列 最大可支持内存容量高达12TB
存储控制	标配板载阵列控制器，支持SATA RAID 0/1/10/5 可选基于标准PCIe插槽的HBA卡和阵列卡
FWWC	最高可支持8GB缓存，支持超级电容保护
存储	最高支持前部12LFF，内部扩展4LFF，后部扩展4LFF加4SFF[注]； 最高支持前部25SFF，内部扩展8SFF，后部扩展4LFF加4SFF[注]； 支持SAS/SATA HDD/SSD硬盘；支持前置/内置NVMe硬盘，最高支持28块NVMe硬盘，支持PCIe NVMe存储加速卡 支持SATA和PCIe M.2选项，支持双Micro SD卡选项
网络	标配1个1Gbps专用管理网口 最高支持2个OC3.0网卡，可选扩展4×1GE电口或2×10GE电口/光口或2×25GE光口 可选基于标准PCIe插槽的网络适配器，支持1/10/25/40/100/200 GE网卡，IB卡
扩展插槽	多达14个PCIe 4.0标准插槽和1个OC3.0 插槽（PCIe4.0）
接口	标配1个前置VGA，1个后置VGA和1个串口，6个USB 3.0（2前置，2后置，2内置），1个前置专用管理接口
GPU支持	支持4块双宽GPU卡或14块单宽GPU卡
光驱	支持前置光驱
管理	HDM无代理管理工具（带独立管理端口）和H3C iFIST/FIST管理软件，支持LCD可触摸智能管理模块 可选U-Center数据中心管理平台
安全性	支持安全机箱，TCM/TPM安全模块，双因素认证
电源和散热	可选白金级550W / 800W / 850W / 1200W / 1300W / 1600W / 2000W 1+1冗余电源，可选钛金级电源 可选800W负48V / 336V直流电源模块，支持1+1冗余 支持热插拔冗余风扇
认证	支持CCC，SEPA等认证
工作温度	5℃~45℃（工作温度支持受不同配置影响，详情请参阅详细产品技术文档描述）
外形/机箱尺寸	2U机箱 87.5mm(高)* 445.4mm(宽)* 748mm(深)（不含安全面板） 87.5mm(高)* 445.4mm(宽)* 776mm(深)（含安全面板）
保修	3年5x9下一工作日响应

[注]：*为规划中产品规格，具体当前可配置信息以详细产品手册为准。
LFF、SFF分别是Large Form Factor和Small Form Factor的缩写，此处分别指3.5英寸与2.5英寸硬盘。

新华三服务

紫光旗下新华三集团（以下简称“新华三”）服务能够提升您的信心、降低风险，并帮助您实现更高的灵活性和稳定性。

- 我们的咨询服务可提供建议和指导，旨在让您的工作负载安全利用更新的技术。
- 实施和安装服务支持更快、更可靠地启动您的全新H3C服务器，同时我们的支持组合可帮助您实现轻松连接并快速恢复业务
- 我们建议使用面向H3C服务器的新华三主动式服务以防止问题的发生并快速和高效地解决问题
- 新华三金牌服务提供各种针对软硬件支持的覆盖级别和响应速度。
- 新华三金牌服务提供各种针对软硬件支持的覆盖级别和响应速度。



新华三集团 www.h3c.com

北京总部
北京市朝阳区广顺南大街8号院
利星行中心1号楼
邮编:100102

杭州总部
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路466号
邮编:3100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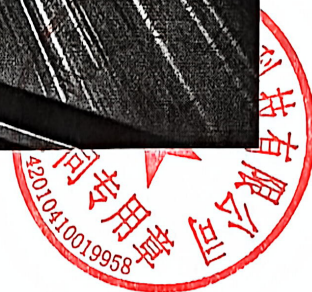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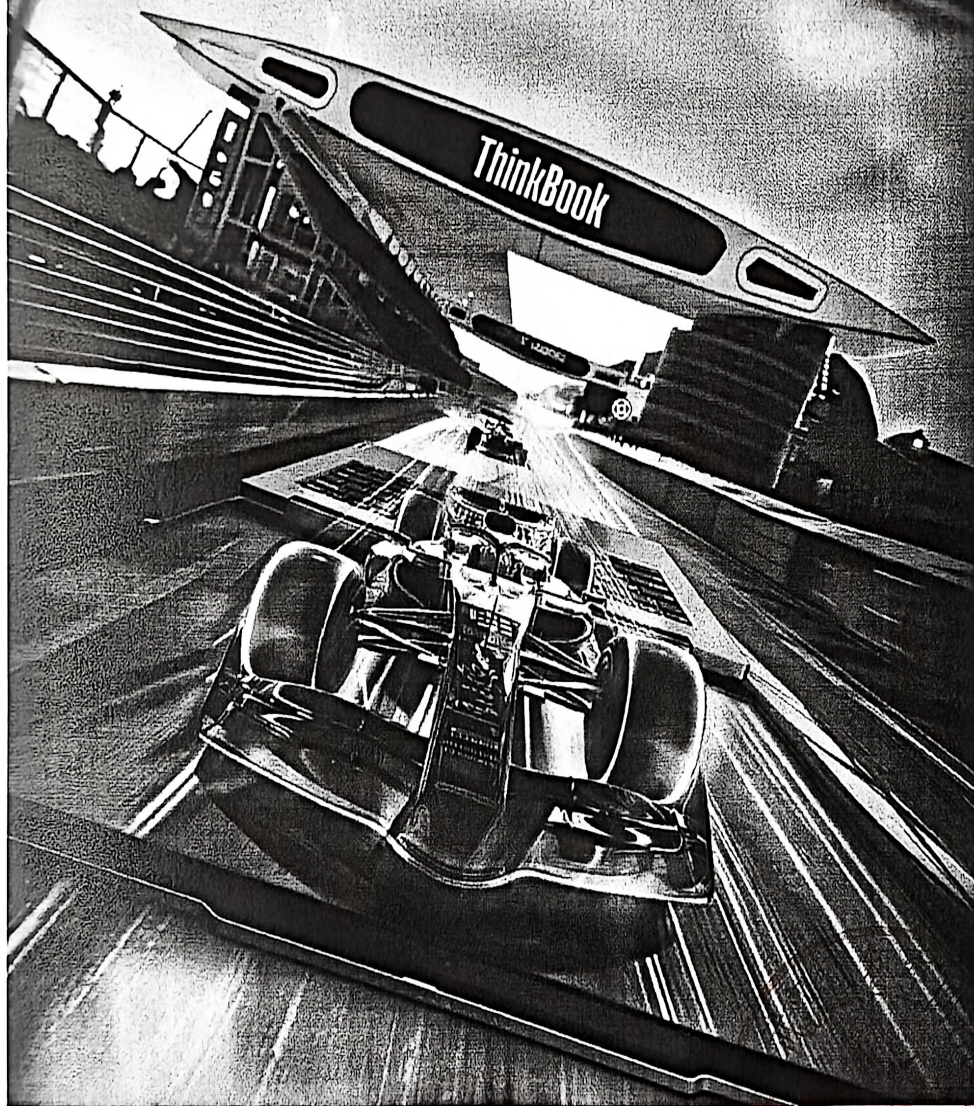
客户服务热线
400-810-0504

Copyright © 2018新华三集团 保留一切权利
免责声明：虽然新华三集团试图在本资料中提供准确的信息，但不保证本资料中不含任何技术性或实质性错误。
为此新华三集团对本资料中信息的准确性不承担任何责任。新华三集团保留在任何时候或条件下对本资料的内容进行修改的权利。
CN-161030-20180131-000-42-47.0



ThinkBook

ThinkBook 14 酷睿版
领域全开 加速冲线



ThinkBook

ThinkBook 14

搭载13代英特尔酷睿i5-13500H标压处理器
强“芯”助阵，高效解决职场难题

1.50 kg

至轻机身

16.9 mm

至薄机身

潮流撞色设计，诠释个性态度。集多重工艺，以匠心制造的金属机身A面采用 5L52 丝绸铝，尽显时尚锐意。机身轻至 1.50kg，薄至 16.9mm

金属机身
尽显时尚锐意

丝绸铝

5L52



dji OSMO POCKET 3

一英寸口袋云台 Vlog 相机





质量承诺书

(甲方单位名称)：武汉创智空间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报价单位全称)
授权李一、总经理、42108119891110493X(全权代表姓名、职务、身份证号)
为全权代表，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胸科医院临床教学设备
购置项目(项目名称)招标活动，并对此次本公司所报货物郑重承诺：

★由于我公司所报货物出现产品质量问题而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我公司承担
经济 and 法律责任。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武汉创智空间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附件6

售后服务承诺

- 1、设备质量保证期为双方签订验收合格报告之日起 72个月，我方承诺 72个月内设备维护服务。
- 2、若调研时我方承诺的设备维保期限高于标书标定的设备维保期限，则我方承诺以较长维保期限为准提供厂家售后服务（原厂售后，非代理供应商售后）和整机质保（非主机质保，非易耗品质保）X年。
- 3、我方承诺在货物验收时按照需方验收方（即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胸科医院医学工程部）的要求提供设备验收的资料（包括但不限于：《设备、配件等物表及内部检测、消杀情况表》、《设备详细表》、《新进设备维保计划清单》和《新进设备验收准备资料》），若需方验收方表示我方未提供充分的验收资料，则需方验收方有权不予验收。
- 4、我方承诺优惠、优先提供设备的配件供货，所提供配件为未曾使用过的原厂新配件。如设备出现故障，我方接到信息后 1小时内提出解决方案，如需要现场解决，在 24小时内到项目现场。
- 5、我方承诺提供的设备是新的、未被使用过的、优质可靠技术成熟的，所提供设备相关文件真实、有效，能指导设备的维修、操作及分析。
- 6、我方承诺提供的货物是原厂家、原包装合法设备。试运行结束且最终验收合格后产品进入保修期。
- 7、设备验收后，在其在用期间，我方应承诺向需方提供价格优惠的备品备件。
- 8、我方承诺参与全系统的调试工作，并在调试中负责解决设备相关的技术问题。
- 9、验收后，在其使用期间，有任何技术问题，我方承诺提供免费的技术支持和援助。
- 10、制作设备操作手册，包含设备操作步骤，售后维保联系人电话等信息，塑封后置于设备显著位置。

售后服务热线：027-85559486

维修联系人：李一

联系人电话：18911717644

维修网点地址：武汉市硚口区古田四路 49 号同心健康服务产业园 A 栋 1319-4 室



附件7

售后维保清单

- 1、本合同下的产品(包含软件及易损件)保修期限为 72个月（以下简称“保修期”），但是在任何情况下，保修期自产品运抵交货地址之日不超过 74个月；
- 2、在保修期内，供方对产品 & 易损件的故障或者损坏负责免费维修；
- 3、在产品保修期内，供方将免费为产品安装的软件免费维护（如软件漏洞、缺陷进行修复）、更新升级；
- 4、供方在本合同下的保证不适用于因需方的如下原因产生的产品(包含软件)故障或者损坏：
 - (1) 因意外、滥用、改动、误用等；
 - (2) 未按照供方提供的产品使用说明书使用产品；
 - (3) 未按照产品使用说明书或者保养指南的规定对产品进行常规护理或者保养；
 - (4) 需方对产品（包含软件）进行修改，包括但不限于软件中安装或者集成了第三方软件、补丁或者防病毒软件；
 - (5) 超过保修期后发现的故障或者损坏；
 - (6) 未经供方授权或者指定的第三方对产品进行修理或者调整的；
 - (7) 其他因需方人为原因造成产品故障或损坏。



中国医学教育题库售后质保承诺书

致：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胸科医院

本公司非常荣幸参与贵方组织的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胸科医院临床教学设备购置项目投标活动，为确保中国医学教育题库在使用过程中能够稳定、高效地运行，为用户提供优质服务，特郑重作出如下售后质保承诺：

一、售后服务承诺及保障措施

（一）服务承诺

- 1. 数据安全承诺：严格遵循《数据安全法》《个人信息保护法》等法律法规，采用先进的加密技术和安全防护措施，确保医学教育题库用户的个人信息、使用数据以及题库内容的安全性和保密性，防止数据泄露、篡改或丢失。
- 2. 内容质量承诺：保证题库内容的准确性、时效性和专业性。组建由医学教育专家、一线教师和专业编辑构成的审核团队，定期对题库中的题目、解析及知识点进行全面审查与更新，及时修正错误内容，补充最新医学知识和考试动态。
- 3. 服务可用性承诺：承诺题库系统全年服务可用率不低于 99.9%，通过多服务器集群部署、负载均衡技术和实时备份机制，减少系统故障和停机时间，确保用户随时能够正常访问和使用题库资源。
- 4. 问题解决承诺：提供 7x24 小时技术支持，故障响应时间在 6 小时内，应急预案在 2 小时内启动，故障在 24 小时内解决并回复正常使用。对于用户反馈的问题，无论是技术故障、内容疑问还是使用咨询，均承诺在规定时间内给予明确答复，并在承诺期限内解决问题，直至用户满意。
- 5. 在质保期满前三个月对设备做全面保养及性能检测，并出具相应的报告。

（二）保障措施

- 1. 组织保障：成立专门的售后服务部门，配备专业的技术支持人员、客服人员和质量监督人员，明确各岗位的职责和权限，建立完善的售后服务管理体系，确保售后服务工作的高效运转。
- 2. 制度保障：制定详细的售后服务管理制度和工作流程，包括用户反馈接收、问



题分类、处理流程、回访机制等，使售后服务工作有章可循，保证服务质量的稳定性和一致性。

3. 技术保障：投入充足的技术资源，建立完善的监控系统，实时监测题库系统的运行状态，及时发现并解决潜在的技术问题。同时，定期对系统进行优化升级，提升系统性能和用户体验。

4. 培训保障：定期对售后服务人员进行专业技能培训和服务意识培训，使其熟悉医学教育题库的功能特点、操作流程和常见问题解决方案，掌握良好的沟通技巧和服务态度，提高售后服务水平。

二、响应及处理周期

（一）响应周期

1. 紧急问题：对于导致题库系统无法正常使用、数据丢失或严重影响用户学习和考试的紧急问题，如系统崩溃、数据泄露等，售后服务团队将在接到用户通知后

1 小时内响应，并立即启动应急预案，组织技术人员进行紧急处理。

2. 重要问题：涉及部分功能无法正常使用、内容严重错误等影响用户正常使用的重要问题，响应时间不超过 2 小时。售后服务人员将及时与用户沟通，了解问题详情，并尽快安排技术人员进行排查和解决。

3. 一般问题：对于使用咨询、一般性内容疑问等一般问题，响应时间不超过 6 小时。客服人员将通过电话、在线客服等方式及时解答用户的疑问，提供详细的解决方案和操作指导。

（二）处理周期

1. 紧急问题：力争在 4 小时内解决紧急问题，恢复系统正常运行。如遇特殊情况无法在规定时间内解决，将及时向用户说明原因，并提供临时解决方案，直至问题彻底解决。

2. 重要问题：重要问题的处理周期一般不超过 24 小时。技术人员将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问题的排查、修复和测试工作，并向用户反馈处理结果。

3. 一般问题：一般性问题将在 48 小时内处理完毕。对于需要进一步核实或协调的问题，将及时与用户沟通进展情况，确保用户得到满意的答复。

三、技术服务及服务方式

（一）技术服务内容



1. 系统维护与升级：定期对医学教育题库系统进行维护，包括服务器维护、数据库优化、软件更新等，确保系统的稳定性和性能。根据用户需求和技术发展，及时对系统进行功能升级和优化，增加新的题型、学习模式和教学工具等。
2. 数据备份与恢复：建立完善的数据备份机制，每天对题库数据进行全量备份，每周进行异地备份，确保数据的安全性和可恢复性。在发生数据丢失或损坏的情况下，能够快速、准确地恢复数据，保障用户的学习和使用不受影响。
3. 网络安全防护：加强网络安全防护措施，安装防火墙、入侵检测系统等安全设备，定期进行安全漏洞扫描和修复，防范网络攻击和病毒入侵。同时，对用户的登录信息、操作行为进行安全监控，保障用户信息安全。
4. 技术支持与咨询：为用户提供专业的技术支持和咨询服务，解答用户在使用题库系统过程中遇到的技术问题，提供系统安装、配置、使用等方面的技术指导。根据用户需求，提供个性化的技术解决方案和系统定制服务。

（二）服务方式

1. 在线客服：在题库系统官网和移动端应用设置在线客服入口，提供 7×24 小时在线客服服务。用户可以通过文字聊天的方式与客服人员进行实时沟通，快速解决使用过程中遇到的问题。
 2. 电话支持：设立全国统一的售后服务热线，安排专业的客服人员接听电话，解答用户的疑问和处理用户反馈的问题。非工作时间提供语音留言服务，确保用户的问题能够得到及时处理。
 3. 远程协助：对于一些需要技术人员远程操作才能解决的问题，如系统配置错误、软件故障等，售后服务人员将通过远程控制软件，在用户授权的情况下，远程协助用户解决问题，提高问题解决效率。
 4. 现场服务：对于复杂的技术问题或紧急情况，如服务器硬件故障、大规模数据恢复等，在远程协助无法解决的情况下，售后服务团队将根据用户需求，安排技术人员在 24 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处理，确保问题得到及时有效的解决。
 5. 邮件服务：用户可以通过发送邮件的方式向售后服务团队反馈问题和建议，售后服务人员将在 24 小时内回复邮件，提供解决方案或处理意见。同时，定期向用户发送系统更新通知、使用技巧等邮件，帮助用户更好地使用题库资源。
- ## 四、售后服务网点整体情况



（一）网点布局

为了更好地服务全国用户，我司在全国范围内建立了完善的售后服务网点体系。目前，已在各省会城市及重点城市设立了服务站点，以北京为中心，形成了覆盖全国的售后服务网络。

（二）人员配置

售后服务网点均配备了专业的技术支持人员、客服人员和运维人员，人员数量根据网点服务区域和用户规模进行合理配置。技术支持人员具备丰富的医学教育题库系统维护和开发经验，能够熟练解决各类技术问题；客服人员经过专业培训，具备良好的沟通能力和服务意识，能够及时、准确地解答用户的疑问和处理用户反馈的问题。

（三）服务能力

售后服务网点具备独立的系统维护、故障处理和技术支持能力，能够快速响应和处理本区域内用户的问题。此外，售后服务网点还定期组织用户培训和技术交流活动，帮助用户更好地了解和使用医学教育题库系统，提升用户的使用体验和满意度。

人民卫生电子音像出版社有限公司



附件9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 武汉市硚口区古田四路49号同心健康服务产业园A栋1319-4室（公司地址）的 武汉创智空间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 李一（被授权人姓名），代表本单位授权 武汉创智空间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 李一（被授权人姓名），总经理为本单位的合法代理人，就 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胸科医院临床教学设备购置项目（项目名称）的第 3 包：医学教育智能综合评测系统（货物名称），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 2025 年 7 月 1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 李一

被授权人签字 李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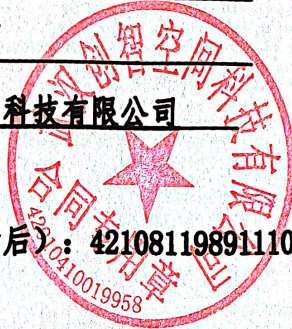
供应商盖章： 武汉创智空间科技有限公司

被授权人姓名：李一

身份证号（身份证复印件须附后）：42108119891110493X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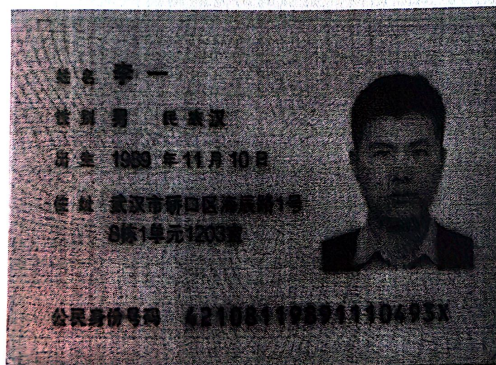
电话：18911717644

传真：02785559486



附：授权人身份证

被授权人身份证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4MA49H7GL87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副本)

1-1

名称 武汉创智空间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李一

注册资本 壹仟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20年6月30日

住所 武汉市硚口区古田四路49号同心健康服务产业园A栋1319-4室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企业咨询服务；软件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教学专用仪器销售；仪器仪表销售；实验分析仪器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计算机软件开发；智能机器人销售；计算机辅助设备销售；智能机器人的研发；智能机器人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教育教学检测和评价活动；对外承包工程；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智能仓储设备销售；工业机器人制造；物料搬运装备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许可类项目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3年11月21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078544534G

营业执照

(副本)(1-1)

名称 人民卫生电子音像出版社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任刚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3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3年09月24日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康家園南路19号楼6层

许可项目：音像制品出版；电子出版物的出版；网络出版物的出版；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广告制作；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数字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会议及展览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平面设计；软件开发；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图文设计制作。（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权限 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
使用 肿瘤医院临床教学设备采购
项目

登记机关

2023年10月4日

制造厂家的授权书

致：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胸科医院

我方（人民卫生电子音像出版社有限公司）是按（中国）法律成立的一家制造商，主要营业地点设在（北京市朝阳区潘家园南里19号楼6层）。兹指派按（中国）的法律正式成立的，主要营业地点设在（武汉市硚口区古田四路49号同心健康服务产业园A栋1319-4室）的（武汉创智空间科技有限公司）作为我方真正的合法的代理人进行下列有效的活动：

（1）代表我方办理贵方（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胸科医院临床教学设备购置项目）项目第（0686-2511BJ041659Z/3）号招标文件要求由我方办理的有关事宜，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2）作为制造商，我方保证以投标合作者的身份来约束自己，并对该投标承担招标文件中所规定的义务。

（3）我方兹授予（武汉创智空间科技有限公司）办理我方为完成上述各项事宜所必要的手续，其具有履行、替换或者撤销有关事宜的权利。兹确认（武汉创智空间科技有限公司）依此合法地办理一切事宜。

（4）我方于 2025年6月1日 签署本文件，（武汉创智空间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5年/6月/1日 接受此件，以此为证。

制造商名称（盖章）：人民卫生电子音像出版社有限公司

2025年6月1日





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BEIJING WORLD TRADE CO.,LTD.

地址：中国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甲3号 邮编：100020 TEL: 010-85343360
Add: A-3 JIANGUOMEN WAI STREET, BEIJING 100020 CHINA FAX 010-65072232

中标通知书

武汉创智空间科技有限公司：

在我公司组织的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胸科医院临床教学设备
购置项目（招标编号：0686-2511BI041659Z）国内公开招标方式采购
中，确定贵公司为本项目 03 包：医学教育智能综合评测系统的中标
供应商，中标金额为：¥1,875,900.00（大写：人民币壹佰捌拾柒万伍
仟玖佰元整）。

请贵公司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特此通知。



医疗卫生机构医药产品廉洁购销协议

甲方：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胸科医院

乙方：武汉创智空间科技有限公司

为进一步加强医疗卫生行风建设，规范医疗卫生机构医药购销行为，有效防范商业贿赂行为，营造公平交易、诚实守信的购销环境，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

一、甲乙双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医药产品购销合同约定购销药品、医用设备、医用耗材等医药产品。

二、甲方应当严格执行医药产品购销合同验收、入库制度，对采购医药产品及发票进行查验，不得违反有关规定合同外采购、违价采购或从非规定渠道采购。

三、甲方严禁接受乙方以任何名义、形式给予的回扣，不得将接受捐赠资助与采购挂钩。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并支付费用的营业性娱乐场所的娱乐活动，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乙方索要现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和贵重礼品等。被迫接受乙方给予的钱物，应予退还，无法退还的，有责任如实向有关纪检监察部门反映情况。

四、严禁甲方工作人员利用任何途径和方式，为乙方统计医师个人及临床科室有关医药产品用量信息，或为乙方统计提供便利。

五、乙方不得以回扣、宴请等方式影响甲方工作人员采购或使用医药产品的选择权，不得在学术活动中提供旅游、超标准支付食宿费用。

六、乙方指定李一 作为销售代表洽谈业务。销售代表必须在工作时间到甲方指定地点联系商谈，不得到住院部、门诊部、医技科室等推销医药产品，不得借故到甲方相关领导、部门负责人及相关工作

人员家中访谈并提供任何好处费。

七、乙方如违反本合同，一经发现，甲方有权终止购销合同，并向有关卫生计生行政部门报告。如乙方被列入商业贿赂不良记录，则严格按照《国家卫生计生委关于建立医药购销领域商业贿赂不良记录的规定》（国卫法制发〔2013〕50号）相关规定处理。

八、乙方有主动配合接受结果查究的义务。

九、本合同作为医药产品购销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与购销合同一并执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十、本合同一式柒份，甲方执伍份，乙方执贰份，甲方纪检监察部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上报上级卫生计生行政部门）执一份，并从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经办人签名：

2025年 08月 08日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李一

经办人签名：

2025年 08月 08日

安全管理协议

甲方：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胸科医院

乙方：武汉创智空间科技有限公司

为了明确甲乙双方安全生产责任和义务，按照《安全生产法》、《消防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有关行业规范医院安全管理制度要求，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协议。

一、委托服务项目概况

(一) 服务项目：医学教育智能综合评测系统

(二) 服务内容：医学教育智能综合评测系统

(三) 服务地址：通州区北关大街9号院一区

二、安全生产责任和义务

(一) 甲方安全生产责任

1. 对乙方的日常安全工作进行监督和指导。
2. 为乙方各办公区域提供安全消防设备设施。
3. 为乙方提供安全的办公和作业环境，监督乙方派到甲方各科室的劳务服务人员安全管理制度及安全岗位职责执行情况。

(二) 甲方的权力和义务

1.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日常安全管理工作进行监督。

2. 针对乙方安全违规操作或存在安全漏洞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落实各项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

3. 甲方有权对乙方工作现场和场所开展安全检查(如发现安全隐患，有提出警告、责令整改、反馈落实)的权利。若乙方未按规定实施或整改未达标准规范要求，甲方有权解除与乙方的合作并安排其他单位代为实施，所发生的费用从乙方费用扣除；因乙方责任导致发生安全事故的，甲方有权向政府招采部门反映，产生后果由乙方承担，包括但不限于给甲方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乙方管辖区域内发生安全生产事故，甲方将根据事故调查报告结果，追究乙方相应责任；涉嫌违法犯罪的，报送司法机关处理。

4.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违章指挥、违章作业、现场存在的管理问题及隐患给予处罚。甲方有权建议更换乙方违章违规人员。

5. 甲方有义务为乙方提供安全的工作环境。

(三) 乙方安全生产责任

1. 乙方人员必须严格遵守甲方的各项安全管理制度，定期对员工进行安全培训和法制宣传教育。

2. 乙方建立健全各项工作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安全生产检查制度、安全生产培训制度等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3. 乙方建立健全各工种、设备的安全操作规程，并对相关人员进行

行培训。

4. 乙方需按照国家关于“三级安全教育”的相关规定，对从业人员进行安全教育，提高从业人员的安全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督促从业人员自觉遵守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技术标准、相关制度及规程。

5. 乙方检查督促从业人员正确佩戴和使用作业及劳动防护用品，并书面告知危险岗位的操作规程和违章操作的危害。

6. 乙方自备服务设备、工具，并对操作设备、工具用具，以及所处的工作区域、作业环境等进行认真检查，对其是否符合安全要求或处于安全状态进行确认。

7. 乙方采购、租赁的安全防护用具、机械设备及配件，应当具有生产（制造）许可证、产品合格证等文件，并在日常工作现场查验、确认。

8. 乙方对承包项目中的员工进行日常安全管理和督导。

9. 乙方指派专人负责安全管理工作，与员工签订《岗位安全责任书》。

（四）乙方的权力和义务

1. 乙方对派往甲方的工作人员须进行资格审查，对用工人员情况必须报送甲方存档，并及时告知人员增减和更换情况。

2. 乙方制订各项工作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并报送甲方备案。

3. 乙方日常开展安全检查工作并将安全检查记录存档备查，定期交甲方查验。

4. 乙方负责派往甲方的保洁员、停车管理员、绿化工及后勤等劳务服务人员的安全培训和日常安全管理。

5. 乙方有义务接受甲方对其安全组织机构、相关制度、安全操作规程、器具、安全设施、现场管理的监督、检查、考核。甲方有权对乙方的违章指挥、违章作业、现场存在的管理问题及隐患给予处罚。

6. 乙方需配合发生在履行地辖区内的安全事故进行调查工作，如实提供信息，并对提供信息的真实性负责。

7. 乙方须严格遵守国家安全生产方面的法律法规，落实消防、特种作业等相关安全管理规定。作业现场应做到：

(1) 乙方在履行地动用明火、开展有限空间作业、临时接电，必须在甲方办理相关证明；施工现场有专人负责安全管理工作；作业现场应配备灭火器材和各类应急救援用具；各项施工操作符合安全规范和流程；乙方作业现场如发生起火、中毒等突发事件，乙方必须履行应急救援责任。

(2) 乙方在履行地必须规范各种用电行为，严禁使用大功率电加热设备。

(3) 乙方对其经营使用的设施设备负有安全维护责任。

(4) 乙方应按国家、项目所在地政府以及甲方的相关规定对工作现场的危险源及环境因素进行识别评价，落实重大危险源及重要环境因素的管理方案、应急预案，并就应急预案定期组织演练。

(5) 甲方院区内任何位置严禁吸烟，乙方需对派往甲方的所有人员进行控烟管理。

三、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应急救援责任

(一) 生产安全事故报告

乙方负责管理场所和业务范围发生生产安全事故，事故现场有关人员应立即向乙方项目负责人报告，乙方项目负责人接到报告后，应于事故发生 1 小时内向通州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报告 010-80886066。



1. 火灾事故。发生火灾事故，现场人员立即向乙方负责人和医院中控室报告 9109，并开展灭火处置。

(1) 通过附近消防报警按钮报医院中控室；

(2) 拨打 9109 向医院中控室报告；

(3) 拨打 119 向消防部门报警；

(4) 向乙方负责人报告。

接到报告后，乙方负责人应立即到现场组织火灾自救。医院接到报警后，应立即组织微型消防站协助其开展灭火处置，并向医院消防安全管理人报告。

2. 人身伤害及其他事故。发生人身伤害事故，现场人员立即向乙方负责人报告。乙方负责人立即组织人员救治和事故处理。需要向属地政府求助的，立即联系属地相关部门。

(1) 消防部门 119;

(2) 通州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 010-80886066;

(3) 医院急诊科电话 9120，急救中心电话 120;

(二) 应急救援责任

乙方负责管理场所内发生生产安全事故，由乙方负责组织应急救援；乙方负责的管理场所及生产流程发生生产安全事故由乙方负全责，产生后果由乙方承担。甲方将根据事故调查报告结果，追究乙方相应责任；涉嫌违法犯罪的，报送司法机关处理。

(1) 乙方负责定期组织职工开展安全生产应急预案培训演练，提高全体人员安全意识。

(2) 乙方负责人接到事故报告后，应当立即启动事故相应应急预案，或者采取有效措施，组织抢救，防止事故扩大，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3) 乙方负责按照规定时限向属地政府相关部门报告。

(4) 甲方在接到乙方报告后，有义务协助乙方组织应急救援工作。

(5) 应急救援中使用的物资、人员损伤产生的治疗费用、其他因事故救援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6) 事故发生后，乙方人员应当妥善保护事故现场以及相关证据。

五、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非违约方有权根据情况解除与违约方的合同，并要求违约方支付合同约定总价款 10% 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全部损失，违约方应另行赔偿甲方相应的损失。

本协议作为甲乙双方所签订合同的附件，与甲乙双方所签订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本协议的有效期为双方签署之日起至双方所签订合同及权利义务全部履行终止时止。

本协议一式柒份，由甲方执伍份，乙方执贰份，送交甲乙双方的监督单位或部门各一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方单位:

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胸科医院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2025年 08月 08日

乙方单位:

武汉创智空间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李一

2025年 08月 08日